

仰德大樓管理委員會 書函

本會地址：台北市南海路3號14樓

聯絡電話：(02) 2392-6211

承辦人：游家惠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0 日

發文字號：113 仰管總字第 82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招標公告乙份

主旨：為辦理「16部電梯汰換案委託專業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與投標1，請查照。

說明：

- 一、旨揭採購案採購金額新台幣147萬元整，本會經參照政府採購法第49條及「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2條第1項第3款規定，採公開徵求廠商提供企畫書取最有利標精神擇符合需要者依序辦理議價。
- 二、本案單標領取自113年8月20日(星期二)起自9月3日(星期二)截止收件。請於上班時間(星期一~五)上午9至12時，下午13至17時，洽本會總務組領取投標文件(臺北市南海路3號14樓)。
- 三、特函知惠請貴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參與投標，至紉公誼。
- 四、檢附本次招標公告一份

正本：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台北市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中華民國電機技師公會、台北市電機技師公會、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會總務組

仰德大樓管理委員會

仰德大樓管理委員會招標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8 月 20 日

發文字號：(113) 仰管總字第 82 號

主 旨：本會辦理「16 部電梯汰換案委託專案管理(含監造)技術服務」採購案公開招標。

公告事項：

一、招標方式：參照政府採購法第 49 條及「中央機關未達公告金額採購招標辦法」第 2 條第 1 項第 3 款規定，採公開徵求廠商提供企劃書，取最有利標精神擇最符合需要者依序辦理議價。

二、投標廠商之基本資格及應附具之證明文件如下

1. 建築師事務所、電機技師事務所或工程技術顧問公司，檢具開業證書及目前仍有效期限內建築師或電機技師公會或同業公會會員證影本者(詳本案需求說明書投標廠商資格)。
2. 納稅證明文件：最近一期完稅證明(稅單)，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公函及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代之。建築師繳納綜合所得稅證明者以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稅繳稅證明為限。
3. 信用證明文件：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4. 本採購案招標投標及契約文件、投標標價清單。
5. 投標廠商聲明書。
6. 切結書 1 及切結書 2。
7. 企劃書 1 式 6 份。

三、領取招標文件之時間及地點：

- (一) 領標時間：請於 113 年 8 月 20 日(星期二)起至 113 年 9 月 3 日(星期二)下午 17 時止，於辦公時間(星期一至五)上午 9 至 12 時，下午 13 至 17 時，向本會總務組領取投標文件(臺北市南海路 3 號 14 樓)。
- (二) 招標文件每份工本費新臺幣 0 元整。
- (三) 廠商請詳細閱讀投標資料，若有疑問得於開標前向本會機電組查詢；電話：(02) 2393-1092 陳組長。
- (四) 投標文件須於 113 年 9 月 3 日下午 17 時前，以郵遞、專人送達至下列收件地點：臺北市南海路 3 號 14 樓本會總務組簽收。投標廠商應自行估計寄達時間或送達時間；如因遞送錯誤、遺失、延誤或信封破損等